

## 附錄二

## 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

以下資料並不構成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本公司申報會計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所編製的會計師報告一部分，載入本附錄僅作參考用途。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應與本文件的「財務資料」一節及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一併閱覽。

### A. 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

以下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4.29條編製，載於下文以說明[編纂]對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經審計合併有形資產淨值的影響，猶如[編纂]已於該日期進行。

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僅為說明用途而編製，基於其假設性質，未必能真實反映截至2020年12月31日或於任何未來日期[編纂]完成時，Autohome Inc.及其附屬公司以及可變利益實體或本集團整體的合併有形資產淨值。其根據摘錄自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經審計合併有形資產淨值而編製，並按下文所述作出調整。

	截至 2020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普通股應佔 經審計 合併有形 資產淨值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編纂]估計 [編纂] (人民幣千元) (附註2)	截至 2020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普通股應佔 未經審計備考 經調整有 形資產淨值 (人民幣千元) (附註3)	未經審計備考 經調整每股 有形資產淨值 (人民幣元) (附註3)	未經審計備考 經調整每股 美國存託股份 有形資產淨值 (人民幣元) (附註4)	未經審計備考 經調整每股 有形資產淨值 (港元) (附註5)	未經審計備考 經調整每股 美國存託股份 有形資產淨值 (港元) (附註5)
按[編纂]每股[編纂]港元 計算.....	14,964,998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 附錄二

## 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

附註：

- (1)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經審計合併有形資產淨值乃來自本文件附錄一所載的會計師報告，並根據附錄一所載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經審計合併資產淨值人民幣17,625,734,000元計算，並分別就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商譽及無形資產人民幣2,482,605,000元及人民幣178,131,000元作出調整。

**[編纂]**

- (3) 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每股有形資產淨值乃經先前段落所述調整後得出，且以**[編纂]**股（不包括就股份激勵計劃已發行及保留的**[編纂]**股股份）已發行股份為基礎，假設**[編纂]**已於2020年12月31日完成，當中已計及股份重新指定及股份拆細，但並無計及因**[編纂]**獲行使而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根據股份激勵計劃保留或將予發行的股份（包括因期權行使、限制性股份或已授予或可能不時授予的其他激勵歸屬而發行的股份）及本公司可能發行或購回的任何股份及／或美國存託股份。
- (4) 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每股美國存託股份有形資產淨值乃經先前段落所述調整後得出，且以每股美國存託股份代表4股股份為基礎。
- (5) 就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而言，以人民幣列報的餘額已按人民幣1.000元兌1.1982港元的匯率折算為港元。概不代表人民幣金額已經、原可或可能按該匯率折算成港元，反之亦然。
- (6) 概無作出任何調整以反映董事會於2021年2月2日宣派的股息、本公司於2020年12月31日後進行的任何經營業績或其他交易。
- (7) 上文披露的本集團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並未經計及於2021年2月2日宣派的每股美國存託股份的股息0.87美元，合計人民幣674,463,000元（假設有權享有擬派股息的美國存託股份為**[編纂]**股）。經計及宣派及派付股息後，每股股份及每股美國存託股份的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將分別為每股股份人民幣**[編纂]**元（相等於**[編纂]**港元）及每股美國存託股份人民幣**[編纂]**元（相等於**[編纂]**港元）。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

## 附錄二

## 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

---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

## 附錄二

## 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

---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

## 附錄二

## 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

---

[編纂]